

粮食购销合同

甲方：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:粮食销售 20230531002

乙方：浙江合家欢食品有限公司

签约地点:衢州市粮食电子商务产业园

签约时间:2023年5月31日

买卖双方本着诚实守信、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公平协商签订如下销售合同，以兹遵守。

第一条：粮油品种、数量、价款

| 序号 | 品名 | 数量(吨) | 交易额(元) | 存放地点 |
|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| 早籼谷 | 976 | 2835447.14 | 衢州市库 P2 号仓 |
| 合计 | | 976 | 2835447.14 | |

总金额：贰佰捌拾叁万伍仟肆佰肆拾柒元壹角肆分

第二条：质量指标：以仓库实物交货为准

第三条：成交后的货物交割办法

- 1、交货时间：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止。若乙方未按期清提标的物，乙方自行承担逾期未提清标的物可能发生的损毁、灭失等后果和一切损失；并将向乙方收取仓房（货位）占用费，超过合同约定提货时间1个月以内的，按每天0.6元/吨收取，超过合同约定提货时间1个月以上的，按每天1.2元/吨收取。
- 2、乙方要求指定第三方提货的，须事先书面告知甲方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绝向第三方交付货物。
- 3、乙方要求改变交货方式、包装方式的，须事先书面告知甲方，经甲方同意后，双方签订补充协议。

4、交货地点：衢州市库 P2 号仓

5、交货方式：仓库交货

第四条：结算办法

- 1、货款结算期限：6月13日前付清。
- 2、逾期付款的，按逾期金额、实际逾期天数，按0.5%月利率收取利息。



第五条：其他说明

- 1、数量结算方式：采用地磅计量，以实际出库数量为准。
- 2、起拍价、成交价均指含税含发票。
- 3、提供正式销货发票，有关印花税等税款按国家有关规定由各自自行缴纳。

第六条：收款帐户

收款单位：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柯城支行

账号：901060120190001950

第七条：甲方销售的粮食为陈粮，乙方不得用于补库行为，由此造成的责任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第八条：违约责任：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关规定处理。合同未尽事宜，按有关法律执行或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卖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九条：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卖方：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买方：浙江合家欢食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[Redacted]

法定代表人：[Redacted]

委托代理人：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代理人：[Redacted]

联系地址：衢州市衢江区川汇路2号

联系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13575653215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传真：0570-3850110

联系传真：

